

# 东 莞 市 档 案 局

## 关于范清珍同志申报档案专业（中级） 馆员职称公示的通告

经研究，拟同意范清珍同志申报档案专业（中级）馆员职称。根据《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我市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东人发〔2018〕48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范清珍，女，汉族，1980 年 9 月 18 日出生（38 岁），东莞市莞城人。2013 年 6 月在职取得南京政治学院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。2014 年 12 月经过评审获得档案专业（初级）助理馆员职称。从 2012 年 6 月开始，范清珍同志一直在我局从事档案管理工作。主要负责档案查阅利用，接收和编写《档案利用实例》，各类报刊收集、整理、装订，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的日常管理等工作。2017 年至今主要负责统筹安排全市各单位涉密档案清理解密工作。在这段工作期间，受到领导和同事的一致好评。完成了《浅析如何推进新时代档案服务工作》和《涉密档案管理工作探究》等论文的撰写。

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，公示期限内，个人和单位均可

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，向市档案局反映公示对象申报材料真实性。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

受理单位：东莞市档案局

地址：东莞市体育路7号

邮政编码：523888

电话：22839793

